

# 音乐学院简介

河南大学音乐学院始建于 1958 年，是河南省成立最早的高等艺术学府。其前身为 1949 年成立的开封高等师范专科学校艺术科，1958 年在此基础上成立河南艺术学院，1959 年更名为郑州艺术学院，属本科建制。1962 年并入河南大学成立艺术系。1996 年，省委、省政府决定在河南大学艺术学科基础上恢复成立河南艺术学院，隶属河南大学。1998 年河南大学将艺术学科合并成立艺术学院。2018 年独立设置音乐学院。近年来，学院先后被确定为教育部体育与艺术师资培养培训基地、国家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、河南省艺术实验教学示范中心，拥有中央与地方财政共建艺术实训中心实验基地。2016 年，依托我院建设的河南大学豫剧文化艺术传承与保护基地被教育部、文化部、财政部确定为首批中华优秀文化艺术传承基地。2018 年，学院顺利获批艺术学理论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权，实现了河南省艺术门类博士点零的突破。

学院历经甲子传承，依托百年名校河南大学，融合综合型大学学科优势，汇聚国内外音乐人才力量，秉承开拓创新的办学理念，形成了较为完备的学科体系和积淀深厚的人才培养模式，成为中原地区乃至全国音乐人才的摇篮，培养了一批在全国音乐界、影视界具有一定影响力的专业人才。王寿庭、武秀芝、吕岱声、杜鹤鸣、赵为民等一大批著名艺术教育家曾在此任教。翟学京、方建军、苗建华、小香玉、吴涛、潘国强、陈淑敏、郭克俭等优秀学子在音乐创作、音乐表演、艺术理论研究等领域取得突出成就，为繁荣文化艺术事业做出了突出贡献。

学院师资力量雄厚，现有在岗教职工 116 人，其中教授 14 人、副教授 47 人。设有声歌系、音乐理论系、钢琴系、器乐系、戏剧系、舞蹈系、公共艺术教研室等七个教学机构，以及音乐学研究所、中国传统音乐研究所、中国当代流行音乐研究所、宋代文化艺术研究所、郭小庄艺术研究室、意大利艺术研究中心、马可艺术中心等科研机构。学院拥有艺术学理论博士点和音乐与舞蹈学、戏剧与影视学、艺术学理论等 3 个硕士学位授权点和艺术硕士专业学位（MFA）授权点；以及音乐学、音乐表演、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、舞蹈编导、表演（戏剧方向）等 5 个本科专业，本、硕、博在校学生近 1200 人。

学院高度重视教学、科研、学科建设工作，始终坚持科学发展理念，紧紧围绕建设一流学科、一流专业、一流课程、一流师资、一流学生，切实采取有效措施提高学院整体教学、科研水平。音乐与舞蹈学、戏剧与影视学为第九批河南省重点学科。2017 年在教育部第四轮学科评估中，我院音乐与舞蹈学学科获得 B-，2018 年在教育部组织的全国首次专业学位水平评估中，我院艺术硕士（音乐领域）获得 C+，在全国综合性大学排名中位居前列。近三年来，我院教师出版学术专著、教材六十多部（套），发表论文四百多篇，主持或参与科研项目六十余项，艺术作品获国家级、省部级、厅级奖励 260 项。

学院基础条件优越，拥有建筑面积 16800 多平方米的综合教学楼、琴房楼和价值近千万元的教学设备，还拥有功能齐全的音乐厅、多媒体教室、电脑教室、数码钢琴教室和国内一流的录音、音响、电脑作曲等设备。资料室共收藏中外音乐、戏曲书籍与谱集 8 万余册。学院成立有学生交响乐团、民族管弦乐团、合唱团、舞蹈团、蒲公英艺术志愿服务团等艺术实践平台，为提高学生综合素质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。

新学院新起点，新征程新使命，新担当新作为。今天的音乐人正聚焦一流，凝心聚力，开拓进取，开启建设国内知名、区域引领、中原特色音乐学院发展的新征程。